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同寅謹提呈其週年報告書及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股份投資、經營公共貨倉及財務投資。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35項。

業績及盈利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88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本年度，本公司已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七分，共港幣9,450,000元。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七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二分，合共港幣12,150,000元。本年度之保留盈餘為港幣145,827,000元。

投資物業

本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變動情況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3項。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情況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4項。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包括保留盈餘港幣478,797,000元(二零零五年為港幣482,755,000元)。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27項。

董事

本公司在本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書發表當日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呂辛先生(主席兼常務董事)

呂自龍先生

溫民征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
調任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續）

非執行董事

呂榮里先生
李嘉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溪俊先生
林明良先生
梁文釗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委任）

為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修訂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一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8及79條，呂辛先生、呂自龍先生及顏溪俊先生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輪值告退，並願意膺選連任。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梁文釗先生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日任滿，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並無與擬於來年連任之本公司董事簽訂若在一一年內終止須作賠償之服務合約（法例規定之賠償除外）。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乃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直至輪值告退為止。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3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下簡稱《證券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股份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好倉)			總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比率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		
呂辛先生	4,400,000	2,589,500	59,553,445	66,542,945	49%
呂自龍先生	947,884	—	—	947,884	1%
林明良先生	10,000	—	—	10,000	—

附註：由於擁有呂辛有限公司及 Earngold Limited 之權益，呂辛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 59,553,445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呂辛有限公司及 Earngold Limited 分別直接持有 2,000,000 股及 10,350,000 股本公司股份。呂辛有限公司擁有持有本公司 47,203,445 股股份之建南財務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三分之一以上的股權。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之董事藉此獲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券之利益。此外，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 18 歲之子女在本年度內賦有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之證券或已行使該認購權。

董事於重要合約內之利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第 33 項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無簽訂任何可令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地獲得重大利益的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除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所披露有關董事擁有之權益外，以下股東曾知會本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有關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	持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比率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逸華有限公司	2,007,628	47,203,445 (附註)	36%
建南財務有限公司	47,203,445	—	35%
福南企業有限公司	11,999,661	—	9%

附註：由於逸華有限公司擁有建南財務有限公司之權益，逸華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該等由建南財務有限公司持有之47,203,445股之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之權益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獲通知有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之有關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五個客戶共佔本集團總收入少於百分之三十。

此外，由於本集團之業務性質關係，本集團並沒有主要供應商提供本集團之採購。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其聯繫人等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5%以上公司股本者）並無持有集團前五大客戶之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會報告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之獨立性確認函，而本公司亦認同彼等之獨立性。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由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按貢獻、資歷及能力而制訂。

本公司之董事薪酬由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根據公司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情況而釐定。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悉及董事亦知悉之公開資料，本公司在本年度期間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下之公眾持股量。

捐款

本集團本年度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港幣233,000元。

核數師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提出繼續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呂辛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